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16-36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明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石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41,898,167.13	3,240,346,396.95	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49,149,882.68	1,435,241,532.86	7.9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2,464,386.22	123.68%	551,496,509.85	4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41,075.13	107.16%	6,534,419.60	12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14,074.58	106.66%	6,248,044.59	12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19,769,716.92	-45.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7	107.07%	0.0070	121.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7	107.07%	0.0070	121.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0%	3.25%	0.45%	2.64%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5.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0,813.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115.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292.43	
合计	286,375.0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9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南午北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8%	233,000,000		质押	233,000,000
郑强	境内自然人	22.09%	205,221,434		质押	204,281,055
中铁宝盈资产－浦发银行－ 中铁宝盈－宝鑫 77 号特定客 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7%	13,680,113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赢 1 号	其他	1.13%	10,524,808			
国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林 超	其他	0.65%	6,000,000			
卢粉	境内自然人	0.61%	5,700,04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和阳常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1%	4,719,239			
中铁宝盈资产－广发银行－ 中铁宝盈－夺宝 1 号资产管 理计划	其他	0.50%	4,615,911			
路程寒	境内自然人	0.50%	4,600,000			
中铁宝盈资管－浦发银行－ 中铁宝盈－宝鑫 24 号特定客 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6%	4,290,194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南午北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3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000,000			
郑强	205,221,434	人民币普通股	205,221,434			
中铁宝盈资产－浦发银行－ 中铁宝盈－宝鑫 77 号特定客 户资产管理计划	13,680,113	人民币普通股	13,680,113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 1 号	10,524,808	人民币普通股	10,524,808
国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林超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卢粉	5,700,040	人民币普通股	5,700,04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和阳常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719,239	人民币普通股	4,719,239
中铁宝盈资产—广发银行—中铁宝盈—夺宝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4,615,911	人民币普通股	4,615,911
路程寒	4,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0,000
中铁宝盈资管—浦发银行—中铁宝盈—宝鑫 24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4,290,194	人民币普通股	4,290,19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卢粉女士存在关联关系，卢粉女士为深圳市南午北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知其他法人股股东之间、其他法人股与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国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林超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 6,000,000 股；卢粉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 5,700,040 股；路程寒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 4,6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预付账款	129,535,739.53	64,768,505.01	100.00%	主要系子公司预付工程款增加影响所致
应交税费	6,154,128.84	17,592,767.58	-65.02%	主要系子公司缴纳税款所致
应付利息	18,338,823.65	132,613.61	13728.76%	主要系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1-9 月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	
营业收入	551,496,509.85	369,919,393.03	49.09%	本期符合确认收入的商品房结转收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1,731,936.79	5,197,639.73	125.72%	主要系子公司加大销售推广力度所致
财务费用	28,834,913.04	-6,834,619.09	521.89%	主要系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营业利润	28,373,505.06	-39,945,306.79	171.03%	主要系地产项目利润增加及 VGM 黄金业务利润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28,753,703.31	-40,472,695.10	171.04%	主要系地产项目利润增加及 VGM 黄金业务利润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8,569,393.35	2,607,024.37	612.28%	本期利润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净利润	10,184,309.96	-43,079,719.47	123.64%	主要系地产项目利润增加及 VGM 黄金业务利润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0.0070	-0.0327	121.41%	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34,419.60	-30,366,630.16	121.52%	主要系地产项目利润增加及 VGM 黄金业务利润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69,716.92	-82,440,356.76	-45.28%	本期 VGMP1c 公司采购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18,132.39	38,422,799.71	-175.78%	去年同期支付拟并购蒙古铁矿项目股权诚意金, 本期无相同交易事项发生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26,586.20	96,122,885.43	-106.79%	去年同期销售回款增加以及对外借款较大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现场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